

证券代码：838621

证券简称：准信消防

主办券商：浙商证券

## 准信智慧消防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子公司股权转让暨关联交易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 一、关联交易概述

#### （一）关联交易概述

本次关联交易是偶发性关联交易

准信智慧消防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由于业务调整，拟转让其持有的控股子公司小蜜蜂互联（北京）消防信息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小蜜蜂”）的63%股权。截至2017年6月30日，经北京中和谊资产评估有限公司评估（中和谊评估字[2017]21019号），小蜜蜂的净资产评估价值为230万元。公司拟将小蜜蜂股权中的4,671,327股（46.71%）转让给李晓华，转让价格拟定为157万元，1,628,673股（16.29%）转让给刘高杰，转让价格拟定为55万元。转让完成后，公司将不再持有小蜜蜂股权。

2017年1月1日，公司与小蜜蜂签署了《房屋租赁合同》，由小蜜蜂承租公司位于北京市西城区西直门外大街1号院2号楼19C5室部分房屋作为办公场所，租赁期限从2017年1月1日至2017年12

月 31 日，租金为每月 4267 元。本次股权转让完成后，小蜜蜂拟继续租赁该办公场所直至租赁合同约定的租赁期届满，该租赁将不再属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细则》规定的挂牌公司与其合并报表范围内的控股子公司免于按关联交易方式审议和披露的关联交易。出于审慎考虑，公司将该租赁以偶发性关联交易的方式予以一并审议和披露。

本次股权转让构成关联交易，但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根据《非上市公众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中的重大资产重组标准，本次股权转让未达到重大资产重组标准。

## （二）关联方关系概述

李晓华任公司董事兼副总经理（2017 年 7 月 18 日已向公司提交辞职报告，辞职后不再担任公司其他职务），并持有公司 2.65%的股权，本次股权转让完成后，李晓华将成为小蜜蜂第一大股东，持股比例变为 49.21%。刘高杰为公司股东张萍配偶的父亲，张萍持有公司 6.01%的股权。故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

## （三）表决和审议情况

2017 年 7 月 20 日公司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控股子公司股权转让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同意 4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关联董事李晓华回避表决。本次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 （四）本次关联交易是否存在需经有关部门批准的情况

本次交易不存在需有关部门批准的情况。

## 二、关联方介绍

### （一）关联方基本情况

关联方姓名/名称	住所	企业类型	法定代表人
李晓华	海淀区远大路 22 号院 11 号楼	-	-
刘高杰	四川省射洪县太和镇紫薇街 134 号	-	-
小蜜蜂互联(北京)消防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北京市西城区西直门外大街 1 号院 2 号楼 17 层 19C5	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李晓华

### （二）关联关系

李晓华任公司董事兼副总经理，并持有公司股份 1,765,50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2.65%。其于 2017 年 7 月 18 日向公司提交辞职报告。本次股权转让完成后，李晓华将成为小蜜蜂的第一大股东。

刘高杰为公司股东张萍配偶的父亲，张萍持有公司股份 4,000,00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6.01%。

小蜜蜂在本次交易前为公司的控股子公司，公司持有小蜜蜂 63% 股权。本次交易后公司不再持有小蜜蜂股权。

## 三、交易协议的主要内容

公司由于业务调整，拟转让其持有的小蜜蜂 63% 股权。截至 2017 年 6 月 30 日，经北京中和谊资产评估有限公司评估（中和谊评估字[2017]21019 号），小蜜蜂的净资产评估价值为 230 万元。公司拟将

小蜜蜂股权中的 4,671,327 股（46.71%）转让给李晓华，转让价格拟定为 157 万元，1,628,673 股（16.29%）转让给刘高杰，转让价格拟定为 55 万元。转让完成后，公司将不再持有小蜜蜂股权。

2017 年 1 月 1 日，公司与小蜜蜂签署了《房屋租赁合同》，由小蜜蜂承租公司位于北京市西城区西直门外大街 1 号院 2 号楼 19C5 室部分房屋作为办公场所，租赁期限从 2017 年 1 月 1 日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租金为每月 4267 元。本次股权转让完成后，小蜜蜂拟继续租赁该办公场所直至租赁合同约定的租赁期届满。

#### 四、交易标的情况说明

名称：小蜜蜂互联(北京)消防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类型：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住所：北京市西城区西直门外大街 1 号院 2 号楼 17 层 19C5

经营范围：互联网信息服务；数据处理；市场调查；企业管理咨询；企业策划；软件开发；技术转让、技术咨询、技术开发、技术服务；计算机系统服务；基础软件服务；应用软件开发；销售电子产品、计算机、软件及辅助设备、通讯设备；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代理进出口。（企业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互联网信息服务以及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交易标的产权清晰，不存在抵押、质押及其他任何限制转让的情况，不存在诉讼、仲裁事项或查封、冻结等司法措施，不存在妨

碍权属转移的其他情况。

## 五、交易对手情况

1、李晓华，男，中国国籍，住所为海淀区远大路 22 号院 11 号楼，任公司董事兼副总经理，并持有公司股份 1,765,50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2.65%，所以公司与李晓华存在关联关系。

2、刘高杰，男，中国国籍，住所为四川省射洪县太和镇紫薇街 134 号，为公司股东张萍配偶的父亲，张萍持有公司 6.01%的股权，与公司存在关联关系。

本次交易遵循公平、公正、公允的定价原则，不存在显失公允的情形，未损害公司股东的利益，在产权、业务、资产、债权债务、人员等方面不存在可能或已经造成本公司对其利益倾斜的情况。

## 六、定价依据及公允性

### （一）定价政策和定价依据

本次交易的定价依据参考北京中和谊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的资产评估报告（中和谊评估字[2017]21019号），截至 2017 年 6 月 30 日，小蜜蜂的净资产评估价值为 230 万元。经交易双方充分协商，公司将持有的小蜜蜂股权中的 4,671,327 股（46.71%）转让给李晓华，转让价格拟定为 157 万元，1,628,673 股（16.29%）转让给刘高杰，转让价格拟定为 55 万元，不低于评估基准日小蜜蜂评估价值对应的

股权价值，此次交易定价公允。

公司租赁给小蜜蜂的租金参考同地段市场价格，定价公允。

## 七、该关联交易的必要性及对公司的影响

### （一）必要性和真实意图

本次关联交易为公司业务调整需要。

### （二）本次关联交易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关联交易对公司未来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无重大不利影响。

## 八、备查文件目录

《准信智慧消防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

《资产评估报告书》

准信智慧消防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7年7月20日